己二、佛遍知因果律　分二：一、遍知之理；二、遍知分类

庚一、遍知之理

**所谓的“如来说是因”，正因轮涅二方万法都由因生，其因唯由如来宣说，其中的道理是这样的：对于诸法实相、胜义谛、法界、真实之际、法无过性、法条理性、如如真理，如来自因地发生通达，及修习已至登峰造极、更无增上的地步而彻底现前后，对于诸法实相胜义谛如所有性了知的智慧，即是如所有智；由其彻证空性，从而轮涅道所摄一切诸法，犹如镜中普现影像般、掌中观庵摩罗果般一时普知，此即尽所有智。**

这里所谓的“如来说是因”，就是由于本来轮、涅两大领域的法都是由因所生的缘故，由如来来宣说其因。那么，这里要了解为什么由如来来说。第一要明白，如来有能说的量；第二要明白，如来有说法的权巧，也就是要契合时机，看到必要来说。因此，这里“如来说是因”特别地解释到，如来要说的是轮、涅两个领域的因，也就是要说四谛的意思。

首先要明确，如来具有遍知一切缘起的量。为什么有这种量呢？这又要知道如来彻知因果律的道理。

所谓“诸法实相、胜义谛、法界、真实之际、法无过性、法条理性、如如真理”，这一大串说的都是真理本身，而且是究竟层面的真理，就不同的方面作描述，实际都是指它。这是由于，语言在描述的时候总会落在某个侧面，而把它们连在一起，就有所谓的圆融感，容易发生圆融的理解。或者就各教典里所出现的名词，实际千名一法的原因，把它们放在一起也就知道，说此说彼都是说它。

“诸法实相”，就是诸法的本性或者真理，也就是在究竟层面上真实的状况就是如此。“胜义谛”是就世俗而言的，因为世俗都是虚妄的，那么除此之外还有一个真实的，这样的圣者智慧所见的真实性就叫“胜义谛”。“法界”，就是指万法发生的根源或者本因。“真实之际”，就是真实已经到了究竟层面，没有更真实处了，也就是一切的虚妄分别都没有了，彻尽地步所见的那个，实际也就是真理本身。“法无过性、法条理性”，分别就两个层面来说。从遮诠角度来讲，是这个法本身离一切过的体性。也就是无论在梦中显现什么样的法，实际都不会改变真理本身。所谓的如来藏与这些客尘丝毫是不相应的，也就是它不会因此而变成有过失的情况，一味地都是这样地清净的，一味地都是离戏的真理本身。那么“法条理性”，藏文是“法之处性”，意思是法不是断灭的，本身就有它的无量的德能，本来有它的法则本身。这个法则本身，实际又有缘起上的无数条理，丝毫错乱也不会有的。这是由于究竟的真理本身就有两个方面，一是法无过性，一是法条理性，相当于说，它就是有理体和事相两个方面，或者就是有不变和随缘两种涵义。

就像这样，当已经开悟了，然后修习到了究竟的地步，再也没有更加增上的时候，这个法的本性就彻底地现前了。彻底地现前了以后，从照见理体、照见事相的两个方面来讲的话，把它分成是如所和尽所；又由于关系上的证体它是根本的原因，把如所放到前面。也就是到了已经穷证了实相的时候，当然，诸法实相的一个层面就是所谓的胜义谛如所有性，当然就明白一切都是这个真如，是平等性的，这样证的时候就叫“如所有智”。

那么这样子证到了本来空寂的原因，实际上所谓的任何的实法都是没有的。此者彼者就是一种分别计较，真实当中是完全空寂的，这个时候就连最细的那个执取有法的习气全部都没有了，连现最细的二取的习气都没有了。没有了的原因，那么这样子就不建立对面的所了，不建立所的时候，妄动就没有了，也就跟法界本身彻底合体了。彻底合体的缘故，刚才说了，法界本身是一切法的法性、一切法的由来，那么这样的话，实际上这个性本身就是周遍的，而一切法都在这个里面，就是由于这个原因，所以就能够照见法界尽十方三世的所有的事相。

那么，他明见的广度和程度上，用两个譬喻来描述。所谓的“广度”，就是广开智眼，到了究竟的地步就像大圆镜一样的，所有的法界的现相在这个当中一时俱现。所谓的“程度”，就像手里拿着一个果子看得那么清楚一样。正是由于这个原因，当然如来是尽知一切因果律的。因为十方三世的所有的事相，全部都是现量一时非常明清地见到的，那他当然知道了由此因感彼果，所有的因果的情形无量无数不可说不可说，就是一时现量照见的，因此，只有佛能知因果律，也就是普遍到法界一切时分、方分当中的缘起上的状况，是亲自见到了如是因、如是缘，而得如是果、如是报的。就像这样，发现了这个因果律是遍在一切处，缘起律是遍在一切处的，这样子就是如来彻见因果律。这个“因果律”也叫“天理”，天理是本来的法界的缘起法则，历十方三世无有丝毫变易的，普遍在一切法上没有不成立的，这个不是人为想象的，因此就称之为“律”。

庚二、遍知分类　分二：一、一切事物遍知；二、重大必要遍知

**对此分为二种，即是一切事物遍知和重大必要遍知。**

就尽所有智遍知法界一切事相的状况，对此分为两种遍知：一、一切事物遍知；二、重大必要遍知。

辛一、一切事物遍知

**其中一切事物遍知，比如说，提婆达多所在城市的粮食，阴山与阳山中一切草木丛林悉皆焚毁的灰尘，用吉祥草次第沾大海的水滴，这些对于提婆达多来说全然隐秘不知，对于佛来说一切悉皆现前。有偈颂云：“孔雀翎羽斑斓法，各种各类差别因，知者定是一切智，非一切智不能知。”因此，此仅仅是令所化众生发生信心，此外无有大的必要。**

举例来说，比如在提婆达多所在的城市里，挨家挨户地讨要粮食，装在小包里做好标记；其次，将阴山、阳山的一切草木园林烧成灰尘，将这些灰尘聚在一起；第三，用吉祥草沾大海的水，逐次地一次沾一滴，聚成一个很大的水量。

那么现在进行考试了。问提婆达多：这一小包，是城市哪一条街道、哪一家、哪一户的粮食？再说，随取一粒灰尘，这是属于阴山还是阳山的？如果属于阴山，那是在阴山的哪个地方、哪棵树上面的哪片叶子烧出来的灰尘？或者随手用吉祥草沾一滴水问：这个属于第几次沾的海水？这时，对提婆达多来说成了不现前事，也就是他心里根本就现不出来这是什么，一片漆黑。而对于佛来说是现量知，不是通过什么比量等等，而是当下就现前知道：这个是提婆达多城市A大街第八户人家的粮食；这个是属于阳山上某处那棵树上面第几个枝桠上的那一片叶子烧成的灰尘；或者说，这是属于第一万次所沾的水滴。

像这样介绍佛具有一切事物遍知，除了让所化众生发生一个信心之外，没有多少大的必要。就像教典中所说，对于孔雀的一片翎羽，这上到底有多少种因，也就是要直接地完全知道它的因的种类的话，那我们就会发生一个信心：这肯定是遍知，如果不是遍知的智慧，那不可能！意思就是，介绍佛具有这些方面的遍知，可以让有情发生一个信心，也就是指出了一切种智的量，就像大海里面所有的水，每一滴来自于哪条江哪条河？当时是从哪一个洲、哪一个山、哪一个树叶上滴下来的水滴？那么这样子一时间全部都知道，能说出的话，那当然我们相信那肯定是一切智，不是一切智的话，怎么可能一下子说得这么准确呢？但要知道，除此之外讲这些知识，于解脱没有大的关系。

辛二、重大必要遍知

**其次重大必要遍知，是指由于遍知轮涅二重因果，从而对于轮回因果的集与苦，涅槃因果的道与灭，此四谛的如理取舍普遍明知。**

“重大必要遍知”，就是在一切所知当中，对于众生离苦得乐来说，属于是重大的、迫切需要知道的事情。那么对于这样一个重大必要之事能遍知，可称是“真实的导师”，也是他以此来宣说因果律的原因。因果律就可以摄在轮、涅两重因果当中，轮回的因是集，轮回的果是苦，涅槃的因是道，涅槃的果是灭，这样子就是四谛的法教。而这个“四谛”，又有各种的大小、深浅不同的层面，我们不能只局限在小乘的四谛法的范畴，而应该要知道，它是属于一切重大必要的缘起的总名。

总之，所谓的“重大必要遍知”，就是如来对于轮回、涅槃的两重因果无碍地遍知，以此也就说“如来说是因”“如来知缘起”“如来为无上导师”。也就是，如来对于轮回的因果——苦谛、集谛，对于涅槃的因果——道谛、灭谛如何来作取舍，是如理地遍知的，也就是真理是如何就如何而知，也就如何说。这样子教导学徒，应当在什么方面进取，应当在什么方面舍离。这样子能舍掉轮回的苦因苦果，就彻底地离苦；能取得涅槃的乐因乐果，就能彻底地得乐，这是如来知道什么是重大的必要。

丙二、诸法因缘灭　分二：一、简要破除邪见建立正见；二、广示三士之道

丁一、简要破除邪见建立正见

**再来说明所谓的“灭因”为何者。灭之理则上，外道承许不止息因有止息果，这就像不停止饮毒之因，却可止息毒病之果一样，但是不可能停止果，所以要停止因，就像不饮毒就不再生病。所以，需要止息来生苦报的因——集方面的这些烦恼与业。**

所谓“灭因”，就是息灭因或停止因的意思。按照缘起律的看法，如果因还在的话，一定会依此而连到果上去的；如果因已经没有了，也不可能无因生果。这样的话，要除果一定要息因，下面论述息因的法理。

外道认为不必止息因，还可以息灭果。也就是说，不是在止息因上做什么事，而是直接利用某种力量，或者通过一种偶然性直接就息掉了，或者反正也不用管它，自己也会息掉的。那么这样是一种愚痴，就好像因没有止掉喝毒，那怎么会停掉果上的毒病呢？实际上是绝不可能息掉果的，所以一定要息因，就像停止了喝毒，就不会再发生依此毒而起的毒病。再举一个譬喻，比如说，火因一直在的时候，那这个火一直都会烧起来的，假使火因歇掉了以后，那就不会再有火了。所谓不需息因就能息果的这种看法，是由于不能深信缘起律导致的愚痴；认为要灭果一定要息因，这是了知缘起律的理智。

接着关注来世的走向。我们都希望来世不要感苦，乃至不要生轮回，因为轮回都是纯苦的。那么，不能这样空想，也不能幻想，说来世在某一种情况下自然就没有了，这是不可能的。假使没有息因，你抱着外面的幻想，比如，希望某人就给我拿掉，或者希望在某种时空下自然就拿掉，或者碰到什么运气就拿掉，这些都属于妄想。因此非常理智地要知道，来世的苦因就是心中的业和烦恼，要想来世不受苦，现在就要息掉苦因，也就是要息掉烦恼和业。因此，现在重点要唯一地放在止息因上，而且，为了道能够逐步地升进，缘起的正见需要越来越深，因为正见提高了以后，道才能提高，这样才能到更大、更高、更深的息因的道路上去。

下面就来抉择三士灭因或者止息因的正道轨则。

丁二、广示三士之道　分二：一、下士灭因之道；二、中士上士灭因之道

戊一、下士灭因之道

**以此道理，在三士止息因的轨则上，最初，成办三菩提解脱的道上，要取得一个殊胜身依。**

首先，对于修习三菩提解脱道来说，在道的轨理上是需要得到一个殊胜的身依，也就是要拿到一个具足暇满的很好的修道所依。修道是由身来修的，假使身上各方面的条件都具备，那就能进行三士道的修行；如果条件不具备，那就发生很大的障难，甚至没有可能性。

**下士了知三恶趣苦，欲求解脱，以此欲乐希求善趣人天地位，随后断除十恶、修积十善，于此之上修习四禅、四无色诸不动业，如此便获得善趣人天上位。**

进入三士道的修持，首先要了解下士。为什么说是“下士”呢？就是因为他认识了一分缘起，由此就发展出了下士的等起与加行。如果一分缘起都不认识，那就不叫“士”了，也就是连充分地进入人天善道的这种可能性也没有。但是有一些由于宿世的善根，也有可能修一点善，然后比较幸运地还得一个人身，但是终归来说是没有修士的资格。

那么，等起如何由缘起正见来发展呢？这一分缘起，在世间和出世间里属于世间，在世间里又要认识整个六道苦乐的缘起律。也就是说，首先要学习因果经教。也就是属于外前行的主体部分，或者属于《念处经》《百业经》《贤愚经》这些大经教所指示的内容。首先发展出第一个缘起的正见，也就是先去认识恶趣怎么苦，而这些苦就是由十恶业来的；又要认识善趣怎么乐，而这些乐是由十善业发生的。这样的话，当出现了一个确定的认识后，就发展出正见来了。

基于对三恶趣苦有深刻的观念和体会，一旦相信了，就开始发展出一个求解脱心，这是属于最下层面的，这个“求解脱”就是想从恶趣里解脱。再对于善趣的妙乐有很深的观念，就会出现一个希求善趣的心，他想“千万不要落到恶趣的地位，一定要得到善趣的地位”。像这样一种，属于出离心的第一级的层面，也就是想出离恶趣得到善趣地位，这就是下士的等起。

加行也是基于缘起正见而发生的。因为要脱恶趣苦，必须要截断其因，要得善趣乐，必须要修积其因，此外没有幻想的事情，因此以求解脱心驱使，由缘起正见的指挥，他就会励力地去断恶修善。这个因一旦得到了，那决定会得到欲界人天的地位。缘起律丝毫不爽，因为已经断了恶，所以就不会生到恶趣，已经修了善，当然就有善的果实，按照它的分量有多少，决定人天地位处在一个什么层面上。

如果还想超出欲界，得到上界的果位，那还需要在缘起上积聚一个不动业的因，致力于修习四禅、四无色的禅定，这样修四禅会生到色界的地位，修四无色定会生到无色界的地位。这意思就是，假使想得到超越欲界的上界的地位，仅仅断恶修善还不足够，因为不是定心怎么能得定果呢？散心只能得到五趣杂居地这个层面的果报，最多欲界天。那么，过去的外教在高的层面上，他意识到这个问题以后，不再落入欲界的范畴里，因此一心要离欲修定，这样就有过去婆罗门教等的超过欲界人天的果位，会生到上界。或者道家也是深明此理，要离欲修定，这样才能得到更上界的地位。这也是基于更深的缘起的认识，发展出来世间到达上界的地位。

世间宗教凡是成为正道的，也是落在这个层面上。比如，从前的儒教就是在人道上走，要得人身，修仁义礼智信；道家就在天乘的层面上；基督教修欲界天；高级的婆罗门教可以生梵天。无论如何，总而言之一定要有一分跟缘起正理相合，才属于世间正道，不相合的都不是正道。

**然而此是由善止息恶，不能止息烦恼，还要上升到中、上二士的地位，对于轮回六道退心，然后断离生死因果，取办涅槃因果。**

然而，这仅仅是世间善道，不能说是出世正道，因为在停止因上只是停止了恶业，没有停止烦恼。

这里要看到，通过前面的缘起正见的发展，以及修心的发展，尽管能够转恶为善，也就是发生了强大的观念把持着身心，励力地止恶修善，那么这样子当然恶停止了，善的习性坚固了，但是在缘起的正见上，没有发展到更高的地步，因此，他的等起和加行都没有在出世道的地位上面。也就是说，尽管停止了恶，持住了善，但是在修善的时候，还是有个“我”。由于执著“我”，当然为此就有贪、有慢等等，轮回的苦根没有息掉，因此这没法超出轮回的。再者，从究竟的角度来说，尽管来世生天，但是当善业或不动业的势力一旦消失的时候，还是要堕落下来的。因此，从更宽广的有漏皆苦的见解来看，实际并不超出坏苦与行苦，为此，有必要发展出更深的缘起正见。

这个必要就是要继续观察四谛的缘起律的层面，这个时候就看到了整个轮回的范畴悉皆是苦，也就是以三苦的正理能够完全决定。这样不仅对于现世法退心，而且对于来世法退心。也就是不但不求今生的名利，而且也不求来世生天，这种退心也是来自于缘起当中的果分——有漏皆苦的洞见。

接着，依照缘起律来观察的时候，轮回的果是苦，当然是不能要的，而要灭苦一定要止掉因，因此要舍掉轮回的因。再者，从涅槃的角度来说，涅槃决定是个毕竟的乐、永恒的乐，要取得这个乐不可能凭幻想，一定要取得它的因。这个时候心里非常地理智：我想得解脱不能凭幻想，不能凭偶然，不能凭什么外在的力量直接加给我，而是在我自身上要舍掉轮回的因果，在我自身上要拿到涅槃的因果。有这么一种理智，就开始趣向了出世的取舍之道。

 总之，第一层由于对世间善恶因果的认识，将会走到善趣和恶趣的分界点上，从而区分善恶，以非常明确的正见，发展出非常到量的心和行为，整个相续给托升到了上面的地位——所谓的善趣。假使有更深的四谛的洞见，知道了染净两重缘起，这样的话就会舍染取净，而走到了轮回与涅槃的分界点上，按照这样的道励力地修，发展出更深的等起和加行，直接就超脱到了涅槃的范畴。

思考题

1.如来彻见因果律的道理如何？

2.佛遍知一切事物的情形如何？介绍这些有何必要？

3.什么是“重大必要遍知”？

4.为什么要想止息果必须止息因？

5.下士如何依缘起正见行止息恶趣苦之道？